

空调购置合同

甲方（需方）：宣城市宣州区洪林镇中心卫生院

签订时间：2026年5月13日

乙方（供方）：宣城市缤纷商贸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宣城市宣州区洪林镇中心卫生院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双方本着友好协商、平等自愿的原则就甲方采购的有关事宜，达成以下协议：

一、合同标的物

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/元	合计	备注
格力柜机	KFR72LW(72536)FNhAc-B2JY01	台	2	5650	11300	
备注：乙方负责送货上门包安装。				大写	壹万壹仟叁佰元整	

二、货物包装要求：供方应确保包装质量满足运输安全要求，保护产品自身不受损害以及满足产品本身特性的要求。

三、质量保障及验收：乙方须完全按照甲方要求保质保量，其质量标准应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。产品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后，由甲方质量人员对产品进行验收，合同货物的验收并不能免除供方对合同货物应承担的质量责任。

四、运输及风险承担：由供方负责货物运输，运输过程中发生的灭失、毁损等一切风险均由供方承担。

五、结算方式：

1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，乙方提供相应发票后履行付款程序。

2、付款方式：甲方以现金或转账支付。

六、合同交期：2026年5月31日前指定地点。

七、违约责任：供方不能按期交货的，每逾期一日，须每日承担货款总额的2%违约金，需方要以在货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部分，因供方产品质量问题而使需方造成损失的，供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由此引起的损失责任。

八、售后服务：

1、乙方需对乙方售卖产品三年质保期，自送达安装正常使用之日起计算。超过质保期的，乙方负责维修，可根据使用部件收取成本费，因甲方人员人为因素导致的不在维修范围内。

2、乙方需按照“三包”规定与本合同约定做好售后服务。

3、若在质保期产生质量问题，乙方需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。

九、争议解决方式：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协调不成的，任何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自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宣城市宣州区洪林镇中心卫生院

乙方：宣城市缤纷商贸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：

代表人：

日期：

日期：